

桃園市桃園區建國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親職教育日邀請卡設計比賽辦法

- 一、 目的：藉由學生的創意設計，製作出具有學校特色的親職教育日邀請卡。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輔導室資料組。
- 三、 參加對象：本校六年級學生。每班請擇優繳交 1~3 件作品。
(每班發下 3 張比賽用紙。)
- 四、 繳交期限：**115 年 2 月 26 日（四）中午 12:40 前交至輔導室資料組。**
- 五、 作品主題：展現本校特色之親職教育日邀請卡。
- 六、 作品規格：
 - (一) 封面大小為 16K，單面，不需內頁，水彩紙或圖畫紙均可，橫式。
 - (二) 平面材質創作，材質不限(水彩、素描、麥克筆、色鉛筆、電腦繪圖均可)。
 - (三) 可包含下列文字

建國國小親職教育日
歡迎蒞臨指導

- 七、 繳交方式：填妥報名表(含說明設計理念 50 字以內)，將報名表浮貼於作品背面，連同作品繳交至輔導室。(可至學校網頁中下載報名表)
- 八、 評審及獎勵：

由本校專任藝文教師進行評選，評審標準如下：主題內容 40%、創意 40%、技巧品質 20%。錄取第一名 1 件、第二名 2 件、第三名 3 件，佳作數件，得就水準及人數酌予增減名額。前三名進行公開頒獎。

名次	件數	獎勵方式
第一名	1 件	每人頒發建國龍點數 5 點及獎狀乙張。
第二名	2 件	每人頒發建國龍點數 4 點及獎狀乙張。
第三名	3 件	每人頒發建國龍點數 3 點及獎狀乙張。
佳 作	數件	每人頒發建國龍點數 1 點。

※第一名作品將選為本校親職教育日邀請卡封面之用。

- 九、 作品展覽：全部作品自 **115 年 3 月 28 日至 3 月 30 日** 公開展示。

十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參賽作品需為本人創作，嚴禁抄襲，若經查獲者，除取消名次追回獎勵外，並按相關規定處理，若觸犯著作權法，則由作者本人自行負責。
- (二) 所有參賽作品均不退件。

十一、 本辦法簽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二、 經費概算：相關經費由校內以及家長會項下支應。

項目	單價	數量	小計	備註
16K 圖畫紙	2.5 元	60 張	150 元	由校內經費支應(210 磅)
建國龍點數	10 元	15 點	150 元	由家長會項下支應
評審餐點	120 元	3 份	360 元	由家長會項下支應
合計			570 元	

資料組長：

輔導主任：

家長會幹事：

校長：

會計主任：

家長會長：

114 學年度親職教育日邀請卡設計比賽報名表

※填妥報名表，將報名表浮貼於作品背面，連同作品繳交至輔導室。

※作品繳交日期：115 年 2 月 26 日（四）中午 12:40 前交至輔導資料組。

班級		座號		姓名	
設計理念:(50 字以內)					

114 學年度親職教育日邀請卡設計比賽報名表

※填妥報名表，將報名表浮貼於作品背面，連同作品繳交至輔導室。

※作品繳交日期：115 年 2 月 26 日（四）中午 12:40 前交至輔導資料組。

班級		座號		姓名	
設計理念:(50 字以內)					